

業務分部摘要

集成服務

於呈報期間下半年，集成服務業務之業績出現大幅改善。儘管收入較前一年下降，集成服務業務仍可提升其毛利及溢利貢獻，主要由於有關合約之服務內容有所增加所致。

此業務不斷接獲其於中國大陸金融及製造企業客戶之訂單。憑藉本身雄厚之客戶基礎及合作關係，本集團得以從現有客戶基礎獲取長期保養服務業務，並將其業務範圍拓展至相關行業之新客戶。例如透過與上海證券交易所之合作關係，集團獲得多家經紀公司成為集團的新客戶。集成服務業務往績蜚聲及組織穩健，將能夠把握中國大陸對優質服務需求日趨殷切之機會，自國內客戶持續取得業務。預期此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溢利貢獻，擁有穩定增長前景。

解決方案服務

於呈報期間，解決方案業務完成香港特區政府兩項大型解決方案外判項目合約（「政府項目」）之建設階段，即土地註冊處（「LR」）之綜合註冊資訊系統（「IRIS」）及水務署（「WSD」）之客戶服務及發單系統（「CCBS」）。其中，IRIS項目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正式啟用，並於財政司司長最近宣讀財政預算案時被形容為電子政府服務之一大成就，為香港營造更方便之營商環境。

隨著政府項目之建設階段接近尾聲，其產生之收入已較前一年大幅下降，導致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之整體收入減少約55%。此外，此業務於完成該等政府項目時曾出現未能預見之延誤，以致產生額外項目成本，大大影響此業務之整體表現。

除了不斷承接LR及WSD之合約外，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亦成功把服務範圍拓展至香港特區其他政府機構。隨著客戶基礎不斷擴大，加上IRIS與CCBS建設階段之完成，此業務將可受惠於跨越多年且毛利較高之外判服務內容，令其業績表現大幅提升。

此業務現正加強交付程序之控制，並致力採納國際品質模式，以確保生產品質及管理效率。

應用服務

電子應用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初已成功推出政府電子貿易服務(「GETS」)，向商界提供有關遞交進出口報關表格之電子服務。

透過與香港大型物流營運商之策略合作，本集團現已迅速凝聚業務發展動力，並建立具成本效益之銷售及服務渠道。除此之外，本集團專注發展大型客戶及紙張轉電子服務(「PCS」)市場，事實證明此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能有效爭取市場佔有率，同時保持良好毛利水平。

另一方面，獨立第三方投資者The China Fund Inc.之投資提供了額外資源，加快此業務於創辦階段之成長。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取得逾5%之市場佔有率，單月遞交率超過80,000次。

來年，此業務將致力進一步擴展GETS之市場佔有率。管理層將透過建立策略合作關係，物色其他拓展銷售及服務渠道之機會，藉此增進於PCS及中小企市場之服務範圍。其次，本集團將推出更多增值服務，藉以吸引新客戶惠顧，並在現有客戶基礎上增添更多收入來源。管理層樂觀預期，此業務將可加速其增長步伐，達致為本集團帶來溢利貢獻之效益規模。

企業應用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順利擴展其業務，無論於收入、對本集團之溢利貢獻及服務大型企業客戶之市場地位方面均有所進展。

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推出一系列全新解決方案。特別是透過僱員自助服務(「ESS」)模組，協助客戶僱員自行以互聯網處理日常與人力資源有關之業務程序，例如查詢強積金資料、申請休假及申領開銷等，從而加強僱員之處事能力，提升執行該等人力資源程序之整體企業效率。僱員自助服務模組之功能，令人力資源管理解決方案(「HRMS」)之應用已擴至整家企業，而非局限於人力資源部門。此模組於市場上大受歡迎，有助集團業務增長。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取得多項來自跨國企業之重要訂單，服務其於區內對HRMS之需求。隨著裝設HRMS項目之數量不斷上升，項目規模亦日趨龐大，將為本集團持續提供穩定而逐漸增加之軟件使用權收入及相關保養收入。

分銷

本集團分銷業務之收入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分銷之視像拍攝及編輯產品之市場需求已見放緩。管理層現正積極物色新產品線，藉以刺激銷量，改善此業務之業績。於中國大陸擴展業務據點，亦將提升此業務之經濟規模及營運效率。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為251,8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62,136,000港元)，減少約30.5%。股東應佔純利則為4,32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066,000港元)，減少約28.8%，而每股基本盈利為1.57港仙(二零零三年:2.21港仙)。收入及純利下降主要受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影響，原因已於前一節述明。

本集團於年內之毛利由前一年之21.0%增加至25.2%。毛利百分比上升，足證本集團之業務轉型已見成效，致力賺取毛利較高之服務收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23,836,000港元)達98,050,000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1,441,000港元輕微下跌3.3%。現金流出淨額主要由於交付政府項目時出現未能預見之延誤所致。然而，於二零零五年初，本集團擁有大量現金流入，尤其為來自LR及WSD約81,000,000港元之款項，並悉數償還15,000,000港元之銀行借款。因此，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46,450,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49.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以總借款作為流動資產淨值百分比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減至5.9%，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9%。借款乃以港元列賬。鑑於借款之架構及年期，管理層認為承受之利率及外匯波動風險微不足道，亦毋須訂立任何對沖措施。誠如上述所述，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初悉數償還借款，故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固定資產中10,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500,000港元)、存款中23,83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3,969,000港元)及持至到期證券中之1,26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565,000港元)均已作抵押，以擔保授予客戶之一般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就本集團承接之服務合約提供履約保證，而本公司就此向銀行提供58,32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6,120,000港元)之擔保，其中21,78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0,582,000港元)已使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共聘用約300名全職僱員及63名合約僱員(二零零三年：271名全職僱員及139名合約僱員)。僱員薪酬乃按個人職責及表現而釐定，並與現時之市場水平保持競爭性。大部份僱員均享有其他實物福利，如醫療保險及公積金等。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批准及採納之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董事有酌情權授出購股權。於年內，本公司向僱員授出2,772,00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5,573,000份已授予僱員之本公司購股權尚未獲行使。